

桃園市原住民族學生獎助

107 年度第一梯次(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)清寒獎助金及優秀獎學金申請書

生姓名					
身分證字號		性別		聯絡電話	
戶籍地址					
聯絡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戶籍地址;				
【附件一】 學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職（五專前三年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/專(五專後二年)	校名			性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間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啓智學校
		年級班級	_____ 年級 _____ _____ _____ 學系（科）		
校址及聯絡電話	校址: _____ 校方連絡電話: _____				
以下由初審單位(校方)確實勾選 (*以下部分由審查單位填具, 申請人勿填寫。)					
身分資格確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設籍本市 4 個月以上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具原住民籍身分（不需繳驗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至本府原民局）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具有正式學籍者且現就讀該校之在學學生。 符合補助對象（擇一，國小組無須勾選）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清寒生（70 分以上）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專院校_____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職_____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_____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_____分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優秀生（大專院校 80 分、高職 80 分、高中 75 分、國中 80 分，無任一科不及格）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專院校_____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職_____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_____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_____分。				
繳驗證件					
(校方)					

【附件二】

證件黏貼頁

(學生證影本或在學證明書)

※請務必提供郵局帳戶(受款人須學生本人或監護人),若提供他行帳戶將自行負擔匯費 30 元※

(郵局帳戶封面影本)

【附件三】

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
黏貼憑證用紙

傳 票 付款憑單		金 額						
		億	千	百	十	萬	千	百

- 受款人
- 發票(或收據)開立廠商
- 詳如受款人清單
- 扣抵罰賠款_____元
- 轉保固金_____元
- 其他(請列舉並標示金額)

憑證編號		預算年度	107									
預算科目	原住民族業務-教育文化 工作-獎補助費-		用途說明	支付學生() 桃園市原住民族學生獎助-107 年度第一 梯次清寒獎助金及優秀獎學金								

編號				
經辦單位	驗收或證明、保管	登記	會計單位	機關長官或 授權代簽人
	驗收或證明 保管	所得登記 財產(物)登記		

領 據

茲領到「桃園市原住民族學生獎助」清寒獎助金及優秀獎學金，計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。
(大學/專(五專後二年)組 10,000 元、高中/高職(五專前三年)組 6,000 元、國中組 4,000 元、國小組 1,000 元，**領據不得有任何塗改。**)

此 致

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

具領人(同郵局戶名):

(簽名蓋章)

具領人身分證字號:

戶籍地址:

連絡電話:

附件:

- 發票 張
- 收據 張
- (並至財政部稅務入口網之營業登記資料公示查詢)
- 動支經費請示單或核准辦理文件 張
- 驗收報告 張
- 合約書 份
- 其他文件(需註明文件名稱、份數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【附件四】

桃園市原住民族學生獎助 清寒獎助金及優秀獎學金 家庭狀況訪視表

申請人姓名		族別		性別	
-------	--	----	--	----	--

身分證字號		出生 年月日		連絡電話	
住址					
家庭狀況	父		職業		父母離異 或亡故， 監護人姓名
	母		職業		
	兄弟	人	姊妹	人	現住房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校宿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借宿（親友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租屋
	兄弟	人	姊妹	人	
家庭現況 簡述					
個案診斷 (校方填 具)	家境清寒標準：（請校方勾選，可複選，以下請於簡述敘明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單親家庭負教養責任之一方無力撫育者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父母一方亡故，而監護人無力教養者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庭有重大或緊急變故致生活困難者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校方訪視後認定確實家庭生活困難。				
申請人在校 及家庭情形 簡述 (校方填具)					
初審 (校方填具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，請核發獎助學金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。			就讀學校訪 視人員 核章/簽名	

※粗框部分務必由校方填具，申請人勿填寫※。

【附件五】

切 結 書

(大專院校生適用填寫，國中小-高中無須填寫)

本人 就讀於 ，茲向桃園市政府申請

清寒獎助金及優秀獎學金，願據實切結未申請或享有全國大專院校原住民族學生獎助學金，如有虛偽欺瞞等情事，除應退還所領獎學金外，涉及法律部分願接受法律上之處分，特此具結無訛。

具結人： (簽名蓋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【附件六】

桃園市原住民族學生獎助
清寒獎助金及優秀獎學金〈申請學生清冊〉
(國小校方填具此張)

申請學校： _____ 全校原住民族學生總人數： _____人
應補助： _____人。

編號	學生姓名	班級/系別	獎勵金額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8			
9			
10			

(表格不足時，請自行增列)

※本獎助學金發給國小組申請方式及錄取名額如下：

由各公私立國小原住民族學生總人數計算，每 10 人得發給 1 名，以其總人數除以 10 人，剩餘數未滿 10 人仍以 10 人計算；全校原住民學生總人數未滿 10 人者，得發給 1 名。分校比照辦理，各校各別平均分配名額。

【附件七】

**桃園市原住民族學生獎助
清寒獎助金及優秀獎學金〈申請學生清冊〉
(國中-大專院校校方填具此張)**

編號	學生姓名	班級/系別	類別 (請勾選)	獎勵金額
1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優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清寒	
2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優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清寒	
3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優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清寒	
4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優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清寒	
5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優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清寒	
6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優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清寒	
7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優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清寒	
8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優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清寒	
9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優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清寒	
10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優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清寒	

申請學校： _____

優秀生： _____ 人。 清寒生： _____ 人。

(表格不足時，請自行增列)

(填寫範例，以國小組為例)

**桃園市原住民族學生獎助
清寒獎助金及優秀獎學金〈申請學生清冊〉
(國小校方填具此張)**

申請學校：○○國小 全校原住民族學生總人數：○○人
應補助：○人。

編號	學生姓名	班級/系別	獎勵金額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8			
9			
10			

(表格不
自行增列)

足時，請

※本獎助學金發給國小組申請方式及錄取名額如下：

由各公立國小原住民族學生總人數計算，每 10 人得發給 1 名，以其總人數除以 10 人，剩餘數未滿 10 人仍以 10 人計算；全校原住民學生總人數未滿 10 人者，得發給 1 名。分校比照辦理，各校各別平均分配名額。